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于2026年6月4日在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8日以书面、电话的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人数9人，实际出席人数9人。其中董事张戡以通讯方式参会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羊勇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四川路桥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会议同意公司制定《四川路桥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九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四川路桥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会议同意公司制定《四川路桥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办法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九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规定，公司拟于 2026 年 6 月 24 日以现场结合网络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6-050 的《四川路桥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九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4 日